

证券代码：301278

证券简称：快可电子

公告编号：2024-009

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4月23日上午11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2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国瑜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并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7）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06)。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职业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和能力，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能够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我们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如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不存在明显薄弱环节和重大缺陷，随着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需不断深化管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之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相关规定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该专项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在公司按照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未担任实际工作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因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以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14）。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能够提高公司融资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的具体内容为：1、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2、发行股票的种类、数量和面值；3、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4、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5、募集资金用途；6、决议有效期；7、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8、上市地点；9、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

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8）。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4日